教学〔2019〕13号

关于印发《华南师范大学2018版师范专业“实践研习”课程实施方案

（试行）》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处、各单位：

根据学校2018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要求，“实践研习”是每个师范生必修的非正式课程。为规范课程实施，提升教学质量，现印发《华南师范大学2018版师范专业“实践研习”课程实施方案（试行）》，请遵照执行。

|  |
| --- |
| 华南师范大学教务处 2019年3月12日印发 |

华南师范大学2018版师范专业

“实践研习”课程实施方案

（试行）

**一、课程目的与意义**

我校师范生的培养定位为骨干专家型教师。骨干专家型教师伴随学生成长而成就。促进学生有效成长，教师需具有良好的教育理想和信念，怀有对教育事业的热爱之心，具有驾驭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知识和能力，具有逾越教育教学挑战的勇气和决心。为此,我们从教育理想、教育信念、教育情感、教育知能和教育意志等方面构建了骨干专家型教师 “想、信、爱、能、会”“五位一体”的要素结构,导引师范生的培养。“五位一体”的要素结构预示着，培养骨干专家型教师，仅有理论学习不够，必须理论学习与教育实践相结合。

实践研习是教育实践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指师范生通过开展相关的实践活动进行研究学习的过程。实践研习是沟通理论课程学习与教育实习的重要桥梁，是培养师范生掌握教书育人实践性知识、增强职业认同、形成良好师德师风、逐步具备骨干专家型教师“想、信、爱、能、会”“五位一体”特质要求的重要途径，是培养师范生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增强社会责任感的重要载体。

**二、课程性质与要求**

实践研习属于师范专业学生在读期间必须完成的非正式课程。师范生遵循“自主发展”的理念，在教师指导下通过自主训练、同伴互助等形式参加相关实践活动，在实践中深化对理论的理解、增强对职业及对社会发展责任担当的认识，在理解和认识中得以升华。实践研习以项目形式实施，包括项目I、项目II、项目III和项目IV，项目I至项目III为必达项目；项目IV中的“子项目1”中的“班赛”、子项目2“参加‘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以及子项目3“参加志愿活动”是每个师范生的必达项目，其余子项目是选达项目。

师范生通过考评后获得不少于40“小时”（此处的“小时”是我校非正式课程的计量单位，有别于平常所说的“小时”）学习时长。每个师范生获得40“小时”即达到非正式课程的毕业要求。

本方案从2018年秋季入学的师范生起施行。各学院组建“实践研习”课程团队，负责课程建设、实施、考核等。

**三、课程内容、考核与实施**

**（一）项目I：访谈（计3小时）**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利用大一寒暑假时间自主选择4位教师（其中2位应为校级以上先进/优秀的教师）围绕教育理想、教育信念、教育情感、教育知能、教育意志等五方面展开访谈，并就上述五方面撰写一篇不少于3000字的访谈心得，对优秀教师与普通教师的特征进行区分，感悟优秀教师特质，为后续学习明确方向，激发动力。

完成时间：大二第一学期开学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过程表现及访谈心得质量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3小时。

实施单位：各学院。

**（二）项目 II：见习（计8小时）**

“见习”包括观摩和聆听。

**1、观摩**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通过现场观察（原则上不少于5天）、远程观摩（原则上不少于3天）、观看录像（原则上不少3天）等形式了解教学设计、课堂教学、课后辅导、说课、观课评课、班级管理、主题班会、家长会、课外活动、教师集会等中小学教育教学实践活动，对作为一个科任教师、一个学生管理者的工作内容和要求等有初步的认识，以便更好理解和更有效学习教育学、心理学等课程。观摩结束后，每位师范生选择上述一方面或若干方面内容撰写一篇不少于3000字的观摩体会。

完成时间：大三第一学期开学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过程表现及观摩体会质量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6.5小时。

实施单位：各学院。

**2、聆听**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通过学校或学院讲坛聆听名校长/名教师开设的专题讲座共计6场次（其中1场次是师范生培养概况解读），知悉学校对师范生的培养要求以及领悟名校长/名教师的成长之道。聆听结束后围绕教育理想、信念、情感、知能、意志等五方面或其中一方面撰写一篇不少于3000字的听后感。

完成时间：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过程表现及听后感质量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1.5小时。

实施单位：校级讲座由教务处组织，院级讲座及其它相关工作由学院负责。

1. **项目III：演练（计12.5小时）**

“演练”内容包括基本教学素养、基本信息素养和基本艺体素养。

**1、基本教学素养**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通过听课、自主训练和朋辈互助等方式练就基本教学能力，即通过“三字一画一话”测试。具体而言，通过粉笔字、钢笔字、毛笔字、简笔画测试，通过普通话二级乙等（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通过二级甲等）测试。

完成时间：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学生过程表现、粉笔字、毛笔字和简笔画质量以及是否通过钢笔字和普通话测试（钢笔字和普通话测试不通过的学生视为本子项目不通过）等方面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7.5小时。

实施单位：钢笔字和普通话测试由教务处组织，其他活动由学院负责。

**2、基本信息素养**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通过听课、自主训练和朋辈互助等方式学会制作多媒体课件一个和使用多媒体平台进行教学一次。

完成时间：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表现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2小时。

实施单位：各学院。

**3、基本艺体素养**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通过观看录像、自主训练和朋辈互助等方式掌握基本艺体素养，达到“131”要求，即独立清唱国歌、具备“体育类、艺术类、综合类”“三类”中每一类的一项技能。

注：◆“体育类”指球类、游泳类……；“艺术类”指舞蹈类、音乐类……；“综合类”指魔术类、人工智能、手工制作……

◆体育、音乐、舞蹈、美术专业学生的上述“三类”技能的“小时”，由他们通过开展朋辈教育即他们对其它专业学生进行相关技能培养而获得。

完成时间：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带上具有相关项目判断能力的学生对本院学生开展考评学生，根据被考评学生表现确定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3小时。

实施单位：各学院。

**（四）项目IV：创新（不少于16.5小时）**

“创新”包括五个子项目：参加教学技能竞赛、参加“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参加志愿活动、国际交流和其它。

师范生通过参加活动做到学以致用，在应用中实现创新，从而提升教育教学能力，增强服务国家、服务人民、服务教育的责任担当。

**子项目1：参加教学技能竞赛**

目标与要求：师范生通过参加教学技能竞赛，把理论应用于实践，通过实践掌握及提升驾驭课堂的能力。教学技能竞赛包括校内“三赛”（‘为了明天’师范生课堂教学优秀奖评奖活动、师范生课件制作大赛和师范生基本技能竞赛），以及省级以上教学技能竞赛。校内“三赛”的每赛分班赛、院赛和校赛。每个师范生必须参加“三赛”中班赛的各赛。

时长计算：“三赛”中的班赛共计3小时。

完成时间：“班赛”、“院赛”和“校赛”在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其它赛在大四第二学期三月底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学生是否参加校内“三赛”中“班赛”的各赛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3小时。教师根据学生是否参加其它比赛赋予其相应的时长，其中院赛每赛计1小时，校赛每赛计1小时,省赛每赛计3小时,国赛每赛计4小时。

实施单位：校赛由教务处组织，非学会组织的省赛、国赛由教务处协助组织；其它活动由学院负责。

**子项目2：参加“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

目标与要求：“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由大学教师、中小学名师以及师范生组成。每位师范生入学即进入“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与大学教师、中小学名师一起围绕教育理想、信念、情感、知能、意志等主题开展对话、实践，通过对话形成共识，经过实践达致养成。同时，学生把演练、微格教学、教育实习过程中产生的问题寻求教师释疑，拍录微格教学的视频（3个，每个时长15分钟）以及教育实习的视频（1个，时长10分钟）发给教师评阅。

时长计算：计8小时。

完成时间：微格教学视频的拍录与评阅在大三第二学期结束前完成，其它活动在大四第二学期三月底结束。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学生参加“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的表现以及学生微格教学、教育实习的视频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8小时。

实施单位：各学院。

**子项目3：参加志愿活动**

目标与要求：每位师范生均需参加志愿活动，获得时长不少于3小时。师范生通过发挥专业知识优势开展社区服务、支教服务或参加义工活动，增强其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活动结束后撰写一篇不少于3000字的心得体会。

时长计算：每参加一天活动计0.5小时，撰写心得体会计0.5小时。

完成时间：大四第二学期三月底前。

考 评：项目负责教师根据学生是否达到参加志愿活动的时长、表现及心得体会质量考评学生，确定学生是否通过。通过者获得3小时。在此基础上，根据学生参加志愿活动的实际赋予其相应时长。

实施单位：各学院。

**子项目4：国际交流**

**子项目5：其 它**

子项目4和子项目5按照非正式课程要求执行。

附表：

实践研习课程简表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子 项 目 | 通过可获得时长(小时) | 项目性质 |
| **项目I:访谈** | 访谈 | 3 | 必达 |
| **项目II:见习** | 1.观摩 | 6.5 | 必达 |
| 2.聆听 | 1.5 | 必达 |
| **项目III:演练** | 1.基本教学素养 | 7.5 | 必达 |
| 2.基本信息素养 | 2 | 必达 |
| 3.基本艺体素养 | 3 | 必达 |
| **项目VI:创新** | 1.参加教学技能竞赛 | 班赛计3小时,其它按实际计时。 | 班赛为必达，其它为选达 |
| 2.参加“互联网+”师生互动学习坊 | 8 | 必达 |
| 3.参加志愿活动 | 3 | 必达 |
| 4.国际交流 | 按非正式课程要求执行。 | 选达 |
| 5.其它 | 按非正式课程要求执行 | 选达 |